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衛生局 函

300

新竹市民主路160號4樓之3

地址：30041新竹市中央路241號10樓

承辦人：張佳萍

電話：03-5355191#182

傳真：03-5355317

電子信箱：h71416@hcchb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新竹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5日

發文字號：衛食藥字第110002796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先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收產品「安皮露（衛署成製字第007884號）」（批號：CM2006）乙案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10年10月29日FDA品字第110110843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產品（批號：CM1901）前於110年6月28日因含量測定結果未能符合廠內規格而啟動回收，經廠內調查後，旨揭批號產品之含量測定結果亦與規格不符，爰主動回收。
- 三、本案藥物回收分級屬第二級，為保障民眾用藥安全，請轉知所屬會員配合下架回收事宜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新竹市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竹市藥師公會、新竹市藥劑生公會、新竹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新竹市診所協會

副本：

代理局長楊清媚